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度假区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

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可在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政府门户网站（www.lcdjq.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联系。

地址：邻里中心 C 座

邮编：252026

电话：0635-6011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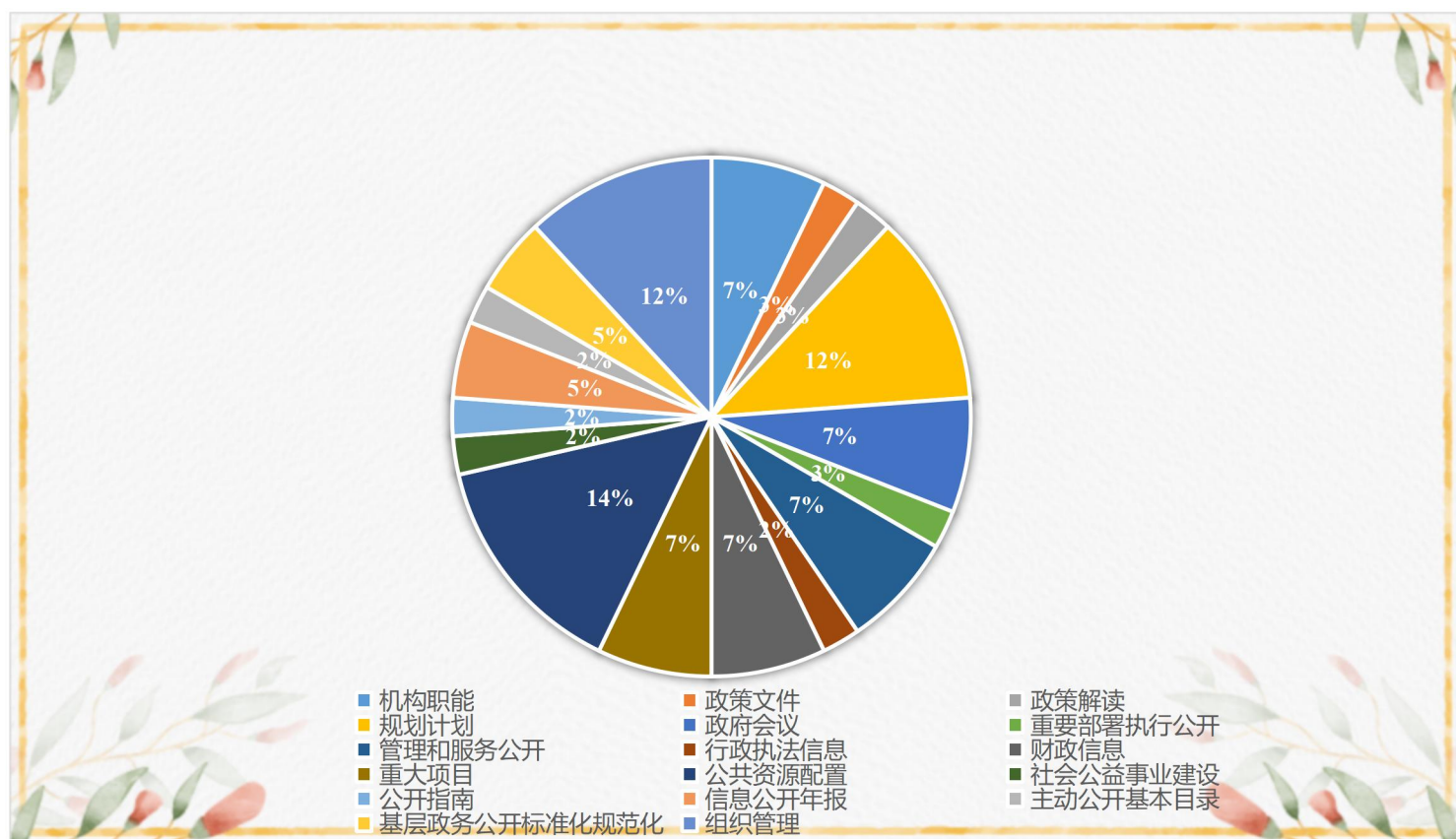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健全机制、完善制度，切实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保障了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开展，为社会提供了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推进自然资源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公开

分局共发布政府信息 42 条，其中机构职能 3 条占比 7%、政策文件 1 条占比 3%、政策解读 1 条 3%、规划计划 5 条占比 12%、政府会议 3 条占比 7%、重要部署执行公开 1 条占比 3%、管理和服务公开 3 条占比 7%、行政执法信息 1 条占比

2%、财政信息 3 条占比 7%、重大项目 3 条占比 7%、公共资源配置 6 条占比 14%、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1 条占比 2%、公开指南 1 条占比 2%、信息公开年报 2 条占比 5%、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占比 2%、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2 条占比 5%、组织管理 5 条占比 12%。



(二) 依申请公开

分局共收到依申请信息公开 6 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规划、土地权属、征地预公告等，全部按申请内容按时答复，未发生延期及因答复引起的复议及诉讼。与去年相比申请数量持平。

(三) 政府信息管理

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更新主动公开目录。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上级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各办公室及时收集、整理、上报信息，

汇总后，经领导逐级审阅对外发布，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全面、准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分局贯彻度假区管委会政务公开的文件精神，科学组织、全面实施，完全依托度假区管委会官网公共平台，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面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

政务公开工作由行政办公室牵头，各业务办公室具体负责上传对应栏目内容，强化了“一把手挂帅、副职领导具体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机制。各科室切实把政务公开各项措施落实到日常业务工作中，使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融为一体，整体同步有序推进，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与目标的实现。制定政务公开年度培训计划，通过以会代训、专题学习等方式，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抓好问题整改。对照上级文件进行逐项梳理，根据反馈的各项问题逐一整改栏目信息，及时补差补缺，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对个别办公室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二是解读形式较单一，新颖的解读方式较少；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宣传氛围不够浓厚，创新意识不强。

(二) 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分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相关文件要求，主动作为，及时更新信息资料，强化统计数据发布和分析解读力度，提升信息发布质量，进一步加大政策解读力度，丰富政策解读方式，不断促进分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内容和形式，做好与人民利益切身相关的政策解读。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学习培训，提升综合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度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